

证券代码：830829

证券简称：华精新材

主办券商：国金证券

无锡华精新材股份有限公司

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5 月 10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龚明达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6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3660677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4.53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4.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对 2022 年度工作进行了回顾与讨论，形成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3,660,677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监事会对 2022 年度工作进行了回顾与讨论，形成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3,660,677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2 年度财务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根据实际情况，总结了公司 2022 年度财务状况，并形成 2022 年度财务工作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3,660,677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予以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3,660,677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www.neeq.com.cn) 披露的《无锡华精新材股份有限公司

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5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3,660,677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www. neeq. com. cn) 披露的《无锡华精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7）及《无锡华精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6）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3,660,677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3 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www. neeq. com. cn) 披露的《无锡华精新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

预计 2023 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22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3,660,677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www. neeq. com. cn) 披露的《无锡华精新材股份有限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20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3,660,677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www. neeq. com. cn) 披露的《无锡华精新材股份有限公司前期

会计差错更正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21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3,660,677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www. neeq. com. cn) 披露的《无锡华精新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8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3,660,677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，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十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

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www.neeq.com.cn) 披露的《无锡华精新材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》(公告编号：2023-009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3,660,677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十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董事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www.neeq.com.cn) 披露的《无锡华精新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(公告编号：2023-010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3,660,677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十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www.neeq.com.cn) 披露的《无锡华精新材股份有限公司对外

投资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1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3,660,677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十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www. neeq. com. cn) 披露的《无锡华精新材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2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3,660,677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十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关联交易管理办法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www. neeq. com. cn) 披露的《无锡华精新材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3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3,660,677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十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独立董事 2022 年度述职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www. neeq. com. cn) 披露的《无锡华精新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22 年度述职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7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3,660,677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朱艳萍律师、王凌云律师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无锡华精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；召集人资格、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；会议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（一）《无锡华精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
- （二）《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关于无锡华精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无锡华精新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5 月 12 日